

证券代码：838582

证券简称：德华生态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苏州德华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会议采用现场投票表决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4 月 30 日 10:0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8582	德华生态	2026年4月24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(苏州)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.00	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√
2.00	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	√
3.00	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	√
4.00	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	√
5.00	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	√
6.00	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	√
7.00	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	√
8.00	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	√
9.00	关于监事会对<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	√

	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>的审核意见的议案	
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议案 1：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。

议案 2：关于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。

议案 3：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予以汇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2025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1) 及《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2)。

议案 4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议案 5：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予以汇报。

议案 6：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

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，利润留存公司进行生产经营。

议案 7：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

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利安达审字[2026]第 0266 号审计报告，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金额为人民币 -15,126,347.68 元，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公司股本总额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6-006)。

议案 8：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的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予以汇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

《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7）。

议案 9：关于监事会对<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>的审核意见的议案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监事会对《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》的审核意见予以汇报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监事会对<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>的审核意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，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6 年 4 月 30 日上午 9:00-10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苏州德华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杜滢明 联系地址：苏州工业园区九华路 110 号

幢 402 室 联系电话：0512-62897350 传真：0512-62897353

(二) 会议费用：与会交通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一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苏州德华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
二、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苏州德华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苏州德华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0 日